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
承辦人：陳佳吟

電話：2725-6345

電子信箱：izumi2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0212777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學雜費減免補助要點（含相關表單）1份(12777300A00_attch1.doc、12777300A00_attch2.xls、12777300A00_attch3.doc、12777300A00_attch4.doc)

主旨：函轉「雲林縣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減免補助要點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02年8月13日府教特字第10254217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補助對象為雲林縣社政機關核定有案之低收入戶子女，就讀本市私立國民中小學，具有學籍，且在法定修業年限內者。
- 三、檢附旨揭要點及相關表單，並請欲申請之學校於102年10月31日（星期四）前檢具領款收據（填寫學校名稱時請特別留意須與關防相同並加蓋關防）、印領清冊（請務必蓋學生私章，勿蓋家長私章）、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，逕寄至雲林縣府教育處特教科（640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）。
- 四、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雲林縣政府許月馨小姐（電話05-5522455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雲林縣政府教育處

2018/08/20
交 07:50:13 章

裝



訂

